

中華大典



異物，人無居竈，食山果、魚蝦，穴居樹巢而已。此即《嶺海異聞》所載崑崙山。然云七嶼七門，則翠藍嶼也。姑并存之。

《罪惟錄·外國列傳·占城》又崑崙山，節然瀛海之中，與占城及東、西竺鼎峙相望。西洋販舶，必順颺七晝夜可過。俗云：「上怕七洲，下怕崑崙。」此山無所產，人火食，蹲穴巢樹而已。

《讀史方輿紀要·廣西七·外國附考》崑崙國，《唐志》：在林邑南，去交趾海行三十餘日。習俗、文字與婆羅門同。武后時來貢。文明初，廣州都督路元獻爲崑崙商胡所殺，入海而去。

《外國竹枝詞·崑崙山、靈山》針迷舵失怕崑崙，穴處巢居何足論。惟
有黑紋藤竹杖，靈山頂上叩天門。崑崙節然海中，其人穴居樹巢。語云：「上怕七洲，下怕崑崙，針迷舵失，人船莫存。」靈山出黑紋相對藤杖。

《續文獻通考·四裔考三·寶童龍》有崑崙山，節然大海中，與占城、東西竺鼎峙相望。其山方廣而高，其海即曰崑崙洋。諸往西洋者，必經此七晝夜始得過，故舟人爲之諺曰：「上怕七洲，下怕崑崙，針迷舵失，人船莫存。」此山無異產。人皆穴居巢處，食果實魚蝦，無室廬井甕。

《瀛環志略·亞細亞·南洋各島》七州洋之南有大小二山，
稱爲崑崙，或作崑屯。南洋必由之路。山產佳果，幽寂無人蹟，神龍居之。昔荷蘭失臺灣，歸途過崑崙，欲建立爲埔頭，龍與爲患。荷蘭以大炮與龍鬥，久之，多發狂病斃，乃揚帆去，至噶羅巴而舟覆。康熙四十五年，荷蘭又圖崑崙，就海濱營埔頭，夜輒爲鱷魚所吞，又爲廣南海盜所劫殺，乃仍虛其地。凡中國洋艘過崑崙，天時極晴霽，瞥見黑雲一點，蜿蜒搖曳，狂風立至，頃刻而止，俗呼鼠尾龍雲。雲白者風尤烈，日兩三作，或四五作。舟人焚雞毛、鰐壳，使龍觸穢氣而遠避。過崑崙即無此事。

又《天下郡國利病書》謂真臘民色甚黑，號爲昆侖，唐時所謂昆侖奴也。今考南洋諸島番，面色大半皆黑，不獨真臘爲然，且黑有甚於真臘者。至昆侖二山，乃南洋小島，蛟龍之宅，寂閒無人，地雖近真臘，而非其所屬。何以黑民獨稱真臘，而又以昆侖爲名耶？蓋昆侖爲南洋往來必由之路，海舶皆耳熟其名，遂相沿爲諸番之通稱，而因以爲黑民之別號。唐代正當真臘強盛之時，嘗役屬南洋諸番部，故又以昆侖專屬之真臘也。《宋史》稱：波斯入貢，其從者目深體黑，謂之崑崙奴。波斯黑奴當是印度人，似又指西域之崑崙矣。

《五洲地理志略·亞洲九·荷領東印度群島》又七洲洋之南，有大小二山，屹立澎湃，稱爲昆侖，或作崑屯。南洋必由之路。山產佳果，幽寂無人蹟，神龍所宅。昔荷蘭失臺灣，歸途過崑崙，欲建立爲埔頭，龍與爲患。荷蘭以大礮與龍鬥，久之，多發狂病斃，乃揚帆去，至噶羅巴而舟覆。康熙四十五年，荷蘭又圖崑崙，就海濱營埔頭，夜輒爲鱷魚所吞，又爲廣南海盜所劫，乃仍虛其地。凡中國洋艘過崑崙，天時極晴霽，瞥見黑雲一點，蜿蜒搖曳，狂風立至，頃刻而止，俗呼鼠尾龍雲。雲白者，風尤烈，日兩三作，或四五作。舟人焚雞毛、鰐壳，使龍觸穢氣而遠避。過崑崙即無此事。

老撾部 老告 老丫 哀牢 南掌 潦查

文單

題解

《元史·順帝本紀》〔至元四年八月〕甲申，雲南老告土官八那遣姪那賽資象馬來朝，爲立老告軍民總管府。

又〔至正七年正月〕庚申，雲南老丫等蠻來降，立老丫耿凍路軍民總管府。

《明史·雲南土司傳三·老撾》老撾，俗呼爲撾家，古不通中國。成祖即位，老撾土官刀線歹貢方物，始置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。

《明一統志·雲南·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》建置沿革：俗呼曰撾家，自古不通中國。本朝永樂三年，其酋備方物入貢，始置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。

《天下郡國利病書·雲貴交趾·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》其夷佩雕爪爲飾，俗呼撾家，即古越裳氏，自周以後不通中國。皇朝永樂三年，其酋備方物入

貢，始置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。

《廣輿記·外譯·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》自司治西北至省城六十八程。建置沿革：俗呼曰撾家，古即越裳氏。明永樂初內附，立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。

《明史稿·雲南土司傳三·老撾》老撾，俗呼爲撾家，古不通中國。洪武三十五年九月，老撾土官刀綫歹備方物入貢，始置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。永樂二年四月，以刀綫歹爲宣慰使，命禮部鑄印給之。

《續通典·邊防二·南掌》南掌，古越裳地，居安南、暹羅之間。明成祖永樂初，酋長刁線歹始入貢方物。其俗佩雕爪爲飾，故呼爲撾家。

《清朝通典·邊防二·南掌》南掌，本老撾部屬。其俗佩雕刀爲飾，故呼爲撾家。古爲越裳氏地。明嘉靖間，始稱南掌。

《續文獻通考·四裔考七·老撾》老撾軍民宣慰使司，俗呼撾家。永樂二年其酋內附，始置。

《漢雲歷年傳》老撾夷，佩雕爪爲飾，故名。相傳即古越裳氏。永樂三年入貢，始置老撾軍民宣慰司。

《蠻司合志》永樂三年，撾家生夷曾備方物入貢，置老撾宣慰司。

光緒《雲南通志》雍正七年，老撾南掌國蘇嗎喇薩提拉島孫差頭目奉銷金緬字蒲葉表文、馴象二頭謁臨元鎮，投請入貢。經督撫核明，老撾係俗名，南掌係國號，方言以水爲南，以象爲（裳）（掌），因水土出象，故名南掌。即古之越裳氏。僻處雲南之極西，與交趾、緬甸交界。其人民繁盛，疆域遼闊，亦與兩國相等。

光緒《續雲南通志稿》我朝雍正七年，老撾南掌國蘇嗎喇薩提拉島孫差頭目奉銷金緬字蒲葉表文、馴象二，請入貢。督撫臣奏：老撾是俗名，南掌是國號，方言以水爲南，以象爲掌，其地出象，故號南掌。

綜述

《文獻通考·四裔考六·哀牢》哀牢，後漢時通焉。其先有婦人名沙壹，居於牢山。嘗捕魚水中，觸沈木若有感，因懷妊十月，產男子。後沈木化爲龍，出水，因舐其男之背。其母鳥語，謂背爲九，謂坐爲隆，因名曰九

隆。後漸相滋長，種人皆刻畫其身，象龍文，衣背著尾。九隆代代相繼，乃分置小王，往往邑居，散在溪谷。絕域荒外，山川阻深，生人以來，未嘗交通中國。光武建武中，其王賢栗等遂率眾入戶二千七百，詣越巂太守鄭鴻降，求內屬。帝封賢栗等爲君長，自是歲來朝貢。明帝永平中，哀牢王柳貌遣子率種人內屬，其稱邑王者七十人，戶五萬一千八百九十四。界去洛陽七千里。明帝以其地置哀牢、博南二縣，今雲南越巂之西。割益州郡西部都尉所領六縣，後漢六縣謂不韋、嵩唐、北蘇、葉榆、邪龍、雲南，并今雲南越巂之西。合爲永昌郡，即今雲南郡。始通博南山，渡蘭倉水。《華陽國志》曰：博南縣西山，高三十里，越之得蘭倉水。行者苦之，歌曰：「漢德廣，開不實。度博南，越蘭津。渡蘭倉，爲他人。」哀牢人皆穿鼻僂耳，僂，丁甘反。其渠帥自謂王者，耳皆下肩三寸，庶人則至肩而已。土地沃美，宜五穀、蠶桑。染綵文繡，蘭干細布，《華陽國志》曰：蘭干，蠻言紵也。織成文章綾錦。有梧桐木華，績以爲布，《廣志》曰：梧桐，有白者。剽國有桐木，其華有白者，取蠶淹，績以爲布。幅廣五尺，潔白不受垢汙。先以覆亡人，然後服之。其竹節相去二丈，名曰濮竹。出銅、鐵、鉛、錫、金、銀、光珠。《博物志》曰：光珠即江珠。琥珀、水精、瑠璃、軻蟲、蚌珠、孔雀、翡翠、犀、象、猩猩、豹獸。《山海經》云：猩猩知人名。據《華陽國志》曰：永昌郡有猩猩，能言，取其血可以染朱。荀卿子曰：猩猩能言笑。淮南萬畢術曰：婦終知來，猩猩知往。註云：并神獸也。後魏鄭元注《水經》云：武平郡封溪縣有獸名猩猩，猿形人面，身毛黃，姿顏端正，善學人語，聞者無不酸楚。太原王綱著傳云：阮研曾使封溪，見邑人說猩猩好酒及履，里人置之山谷，嘗行路，百數爲羣，見酒物等，知人設張取之。此獸甚靈，先知其人祖父姓名，而罵曰：「奴欲殺我，舍爾去也。」既去復還，因相呼曰：「一試共嘗酒。」及飲乃甘其味，逮乎醉，偕擒之，無遺逸。遂置檻中，隨其所欲飼之。將烹，索其肥者，乃自推擇，泣而遣之。又《禮記》曰：猩猩能言。《廣志》云：猩猩唯聞其號，不聞其言，出交趾郡封溪縣。按：前代永昌郡，即今雲南郡；武平郡，即今安南郡，并封略之內。古謂其靈而智，不因人教而解人語，殊爲珍異。秦漢以降，天下一家，即嶺南獻能言鳥及馴象，西域獻汗血馬，皆載之史傳，以爲奇物，復廣異聞，聲教遠覃，如越裳白雉之類，故彰示後代。則猩猩不劣於鳥、象，何爲獨無獻乎？獲之以充口實，則致之固難也。王莽置漢孺子於西壁中，禁人與語，及長不能名六畜。猩猩若非靈異，自解人語，即須因教方成，又不可容易而爲庖膳也。是知諸家所說，不加考覈，遞相祖述耳。佑以爲《廣志》尤足徵矣。血染朱罽，徧問胡商，元無此事，故詳而疏之。

《異域志·涼查》俗呼老扒。其地產犀、象、金、銀。人性至狠，下窩弓毒藥殺人。其可笑者，凡水漿之物，不從口入，以管於鼻中吸之，大概與象類同。

《圖書編·哀牢》後漢時通焉。其先有婦人名沙一，居于牢山。嘗捕魚水中，觸沉木，若有感，因懷娠十月，產男子。後沉木化為龍出水，因舐其男之背。其母鳥語，謂背為九，謂坐為隆，因名曰九隆。後漸相滋長。四界，去洛陽七千里，即金齒衛地，南中羅鬼悉祖之。

《明大事記·諸夷朝貢·雲南府司沿革》附老撾 老撾軍民宣慰使司，俗呼撾家，即古越裳氏，自周以後不通中國。安南黎利之變，陳天平逃至其國。永樂三年，其酋備方物送天平入貢，始置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。東至水尾，南至交趾，西至八百，北至車里，西北六十八程至雲南府。衣服、飲食類木邦。酋長一代止存一子承襲，絕不育女。居高樓，見人不下，倨見之，所至有定地，名曰等限。使客亦然，設通事引之至其地。

《寰宇通志》卷一一三 老撾軍民宣慰使司，在雲南布政司東南六十八程，俗呼曰撾家。國朝永樂三年，置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。

《三才圖會·地理·老撾》 老撾，其俗呼曰撾家，自古不通中國。國初永樂三年，其酋備方物入貢。

《萬曆野獲編·補遺·老撾之始》 老撾者，俗呼撾家，亦六慰之一。本古越裳氏之國，自周後不復通中華。至本朝永樂初年，始備方物入貢，因為置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。其地在雲南徼外，去八百媳婦尚二千餘里，為六慰盡處。稱中國皇帝為「天旺」，蓋天王之訛也。其俗自來無姓。【略】其酋居高樓，見人不下，即天朝使客至彼亦然。又酋長每代止生一子襲爵，絕不生女，亦無支子，此土司之極怪者。至萬曆二十六年，遣使入貢，且請給新印。上允其奏，重鑄老撾軍民宣慰司印賜之。近聞亦入于緬矣。

《西南夷風土記》 老撾倚山帶河，土地延袤，山溪險要，頗與迤西埒。人尤習于水戰，乃莽酋之勁敵。

《滇略·夷略·老撾》 老撾，俗稱撾家，以其夷好佩雕爪云。在八百媳婦西南二千餘里，即越裳氏也。自周以後不通中國。明永樂初，其酋備方物入貢。服食亦類木邦，但性獷悍，身及眉目皆刺花繡。其酋居高樓，見人不下樓，部屬見之，所至有定地，名曰等限。使客亦然，而設通事引之。其酋

一代止生一子承襲，繼不生女。國人稱中國皇帝曰「天旺」，即天王之意。又西千餘里，則西洋海矣。自車里至老撾，是為六慰。

《明書·方域志·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》 老撾軍民宣慰使司，古越裳氏地，俗呼曰撾家，漢武通之，不附。至永樂三年始服，貢方物，乃置司。地阻扼，人性獷悍，文身刺眉花，多建高樓居之。

《滇繫·屬夷·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》 其夷佩雕爪為飾，俗呼撾家，即古越裳氏。自周以後不通中國。明永樂三年，其酋備方物入貢，始置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。東至水尾界，南至交趾界，西至八百界，北至車里宣慰使司界，自司西北六十八程至布政司。其人衣服、飲食類木邦，但性獷悍，身及眉目皆黥繡花。酋長一代止存一子承襲，絕不育女。居高樓，見人不下，部屬見之，所止有定地，名曰等限。使客亦然，設通事引之以至其地。其國人稱至尊必曰「天旺」，蓋春秋天子之意。其產海貝、犀牛、乳香、訶子。交趾黎利之變，陳天平實由此道入于京師。嘉靖間，緬人破其東之纜掌，蓋老撾屬部地之最荒遠云。

《續文獻通考·四裔考七·老撾》 又老撾土司傳曰：老撾，俗呼為撾家。古不通中國。其俗與木邦同。部長不知姓，有三等，一曰招木弄，一曰招木牛，一曰招木化，而為宣慰者招木弄也。代存一子，絕不嗣。其地東至木尾，南至交趾，西至八百，北至車里，西北六十八程至雲南布政司。成祖即位，土官刀線歹貢方物，始置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。永樂二年，以刀線歹為宣慰使。至成化十七年，安南黎灝率兵九萬，開山為三道，進兵破哀牢，入老撾境，殺宣慰刀板雅及其子二人。其季子怕雅賽走八百，宣慰刀攬那遣兵送至景坎。黔國公沐琮以聞，命怕雅賽襲父職。及怕雅賽欲報安南之仇，覬中國發兵為助。帝以老撾、交趾皆服屬中國久，恤災解難，中國體也。令琮慎遣人諭之。嘉靖二十四年，雲南巡撫汪文盛言，老撾土舍怕雅聞征討安南，首先思奮，且地廣兵多，可獨當一面。（人）（八）百、車里與老撾相近，孟艮在老撾上流，皆多兵象，請備征討，可免其察勘，就令承襲，以備征調。從之。四十四年，時緬勢方張，翦除諸部，老撾亦折而入緬，符印俱失。萬曆二十六年，緬敗，老撾來歸，復鑄印給之。

《清朝文獻通考·四裔考·南掌》 南掌，古為越裳氏地，本老撾部屬。其俗佩雕刀為飾，故呼為撾家。南掌之稱，則始于明嘉靖間。其地東南與安

南接，西南與暹羅接，西北至雲南省治六百八十里，皆陸行。貢道由普洱府入。夷性獷悍，身及眉目皆刺花。相傳酋長三等，大曰招木弄，次曰招木牛，又次曰招木化。居高樓，部屬入見不下樓，即所至之地爲等級焉。我朝雍正七年，雲貴總督鄂爾泰疏言：『南掌國王烏孫遣使奉編蒲金字表文一道、馴象二隻，求入貢。』奉旨：『嘉獎，沿途護送，從厚支給。』八年二月，遣使表貢，并請定貢期。奉旨：『五年一貢，本年初次納貢，頒賜敕諭一道，并賜文綺等物，令使臣齎捧回國。』九年六月，奉表謝頒敕諭恩。乾隆元年，賜國王烏孫彩緞、文綺。八年二月，上以南掌僻處天末，遠道致貢，改爲十年一次。十四年正月，貢馴象。二十六年二月，南掌國王準第駕公滿遣使叭細哩門庭遮昆等齎捧正貢表文，進馴象二隻，又齎捧慶祝皇上五旬萬壽、皇太后七旬萬壽表文，進馴象二隻并貢，請照例交送豐儀衛一疏，奉旨依議。六月十三日，禮部議：『嗣後各省巡撫於南掌、琉球、蘇祿、安南等國貢使到境，即於同知通判中遴委一員，應用武弁酌派守備一員，伴行長送至京，并知照經過各省，預行添派妥員護送，按省更替，至貢使回國時亦一例辦理。』奉旨依議。又奏：『南掌外藩入貢，使臣俱于陳設鹵簿之日，帶領道旁瞻仰天顏，備觀中朝儀典。今南掌國王準第駕公滿遣使叭哩細哩門庭遮昆來京，謹擬於七月初八日聖駕起鑾之期，帶領大東門道旁叩見一疏。』奉旨：所奏是知道了。四十七年，南掌國王遣使臣叭整哄等四人入貢，上於山高水長，連日賜茶果，又於紫光閣賜宴，又於三無私殿賜宴。

《清職貢圖》 老撾，俗呼爲撾家，即南掌夷民也。男子披髮，帶黑漆帽，著青衣，以疋布繞下體。婦女挽髻，以白布抹額，白衣紅領，繫花布桶裙。俱跣足。喜啖生肉。知耕種，勤紡織。其近在普洱府東界外者，常入內地貿易。

又 南掌，古越裳氏地。自周以來，不通中國。明永樂初，部長刀線歹入貢，始置軍民宣慰使。萬曆中猶奉貢。後不復至。本朝雍正八年，其部長素馬喇薩遣其頭目叭猛花等奉金表，稱南掌國王貢牝牡二象。乾隆八年，定爲十年一貢。其部長居高樓，見者以貴賤爲限。貴者披髮覆肩，紅巾紅衣。婦人則挽髮，束以紅帛，短衣長裙。體皆刺花，性多獷悍。

《滇黔志略》 老撾，古越裳氏苗裔，又名南掌國。地在普洱府邊界，周以後不更通中國。明洪武三十三年，老撾部長刀綫歹備方物入貢，始置軍民

宣慰使。永樂二年，即以刀綫歹爲宣慰，并鑄印給之，嗣是不復款貢。我朝天威遐暢，雍正七年，南掌國部長素馬喇薩遣其頭目叭猛花等齎牝、牡二象，并捧獻銷金彝字表文。乾隆八年，欽奉恩旨，改五年一貢爲十年，遂爲定例。

《清一統志·朝貢各國·南掌》在雲南省東南。東至水尾界，南至安南界，西至安遠界，北至車里界。其貢道由雲南以達於京師。建置沿革：古越裳氏地。自周以來不通中國。其夷佩雕瓜爲飾，俗呼爲撾家。明永樂三年，始備方物入貢，置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。嘉靖間，緬人破其東之攢掌，亦名南掌，蓋老撾部屬之最荒遠者。本朝雍正八年，南掌國遣頭目叭猛花等奉表貢象二隻，請定貢期。奉旨五年一貢。賜之敕諭，并文綺等物，令使臣齎奉回國。九年，奉表入謝。乾隆元年，上以南掌僻處天末，遠道致貢，未免煩勞，定爲十年一貢。二十六年，南掌國王準第駕公滿遣使齎表慶祝萬壽，與例貢馴象二隻同進。三十六年亦如之。四十六年，南掌國王召翁翁遣使臣呈進年貢，并慶祝聖壽，進馴象四隻。五十八年，以例進象隻爲數已多，檄知南掌等國，免其呈進，以省該國購覓之勞。六十年，南掌國王召溫猛恭逢國慶，遣使祝釐，特頒敕諭，并允所請，賞駱駝、馬、騾各二。召溫猛於乾隆五十九年請封，已在播遷之際，祇受敕印後，仍未能返其國都，流寓越南昭晉州地方。嘉慶十四年，越南國王阮福映遣員恭繳敕印，邊臣查明情形具奏。上以召溫猛懦弱不振，在外流徙，遺棄敕印，豈能復掌國事，聽其在越南居住，內地不應收留。二十四年，南掌國長召蟒塔度腊遣使進貢，籲懇封號。上准所請，錫之敕印。先是召溫猛流徙越南時，其伯召蛇榮執掌國事。嘉慶四年、十二年，虔修職貢。十四年，越南國王表稱召溫猛流寓該國十有餘載，不敢歸國，繳呈敕印。上以召溫猛懦弱不振，念其流離，不加聲責，該國事聽其以召蛇榮代辦，茲召蛇榮之子召蟒塔度臘復修職貢，敬懇封號。奉旨著加恩俯允所請，再行頒給敕封，以示懷柔。嗣後貢期如前。

《使西紀程》卷一（光緒二年二月十八日記） 上南掌都城曰郎撥拉彭，下南掌都城曰排沙格。排沙格王尚在，而弱小不能立國。上南掌王稱郎王。其南掌地方如克綫當、夢倫、克綫坑、新掠潑杭，并有王及諸酋長。坑王駐扎之地曰夢游。克綫坑東北有城曰思茅，中國邊境也。郎撥拉彭以上有三路通中國：一溯湄江而上，經暹羅、緬甸兩國相爭蹂躪之地，而出緬境，以通雲南；一直北循湄江右支囊呼河以通雲南；一穿東京、安南兩界中抵廣西。

東埔（治）（寨）本大國，爲暹羅所侵。排沙格爲緬甸所侵。南掌境內曰烏棒，曰斯登吞，曰克綫坤，已屬緬甸。曰夢囊，曰夢央，曰夢游。坑王駐扎之地。

《五洲屬國紀略·附錄·亞洲各國》老撾，古哀牢夷，種名見《明史·土司傳》，部落甚多。國朝雍正後入貢之南掌，亦其一部也。值赤道北十五度至二十一度。北界雲南，東南界越南、東埔寨，西南界緬甸、暹羅。凡地四十萬方啓羅邁當，多與暹羅犬牙相錯，故暹羅屬地以老撾爲多。老撾分兩大部：南爲暹羅老撾，多老撾人；北爲緬甸老撾，即撣人。其人亦分兩種：東曰白肚番大部落，即南掌也；西曰黑肚番大部落，曰景邁南掌。景邁之北有大部曰景東，亦曰魯瓦撣人。上游爲魯瓦土番，即卡瓦也。附近曰麥岔，曰盧鹿，即羅羅也。大小部落各治其地。曰招孟，番言國主也。曰佐保，番言頭目也。多奉佛教。下老撾人務耕種畜牧，上老撾人則能製造紡織，礦兼五金，物產杭稻、包穀、靛、漆、桃榔、豆蔻爲多，餘同暹羅。

《五洲圖考·亞細亞洲·南掌》南掌，一名老撾。本小國，介緬甸、暹羅兩國間，而分隸焉。其地向多部落，難以備舉。曰宋、曰嘉陵、曰喇瓦，其總名也。自古不通中國。明永樂三年，始備方物入貢。置（大）（老）撾軍民宣慰使司。本朝雍正八年，南掌國遣頭目叭猛花等奉表貢象二隻。嗣後五年一貢。乾隆七年，皇上念其僻處天末，遠道致貢，未免煩勞，定爲十年一貢。自七年至四十七年，共進貢五次。今其國土已爲越南、暹羅、緬甸三國瓜分，而夷爲郡縣。地與家鮮論及之。

《出使英法義比四國日記》卷二（光緒十六年五月十九日記）明郎吉之西北，多係野番，曰老撾。其山有金礦，野番用金與撣人兌換食鹽、檳榔子、牛、羊及銀。野番數百家爲一村，各有頭目，常相爭戰。明郎吉備緬甸調遣之兵三千人。又明郎吉之東南，乃湄江兩邊，係江洪國，緬人呼爲江容吉，爲頭目所居至要之地。有合衆聯盟之十二小國，皆江洪所轄。四小國在湄江西，八小國在湄江東。湄西于輕馬地方，與嘎規之野番分開。湄江之東，江洪國在猛拉鎮地方，與中國邊界相接矣，僅有小江一道，由中國思茅鎮來者，在其間相隔而已。此鎮內有雲南與撣地及暹羅各處通商要路一道。江洪鎮坐落湄江之西，居民僅四百家。有宮殿一所，係中國式樣，極華美而堅實。入貢緬甸之物，不過金杯一只，金銀所制花各一朵，又有綉緞及他物，皆小

頭目及總頭目所預備。江洪備緬甸調遣之兵五千人。

又二十日記按《後漢書·西南夷傳》：「撣國西通大秦」，則撣人一種，由來久矣。撣境之東有南掌國，其弱小不過如土司，而《會典》列之入貢九國之中。詳核各種圖記，又謂之「老撾」，蓋南掌實老撾之轉音也。《海國圖志》謂之「老掌」。

《出使日記續刻》卷五（光緒十八年七月）十九日記老撾，種人之稱，本哀牢夷種，遍于西南徼外，支裔繁衍。老撾始見于《明史》土司傳，不過老撾部落之一，嘉靖間始稱南掌。蓋雍正以後入貢之南掌國，實即《明史》之老撾土司也。今考老撾全部之地，當赤道北十五度至二十一度，京師西九度至十八度，巴黎東九十六度至一百五度。共得法里四十萬方啓羅邁當。北界雲南，東南與越南、東埔寨、緬甸、暹羅爲界。其牙錯午貫于暹羅者，殆三分之二。故暹羅屬地，以老撾爲多。老撾分兩大部：南稱暹羅老撾，多老撾人；北稱緬甸老撾，即撣人。撣人亦分兩種：東曰白肚番，其大部曰攢掌，即南掌也；西曰黑肚番，其大部曰景邁，即古大八百媳婦國也。南掌景邁之北，有大部曰景東，亦曰魯瓦撣人。其上游曰魯瓦野番，蓋即中國所稱爲卡瓦者也。其附近曰麥岔，曰盧鹿，即中國所稱爲羅羅者也。老撾人性愚而懶，然務耕種畜牧，亦能鑄造紡織。多奉佛教，故皆好生惡殺。

疆域政區

《明史·地理志七·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》老撾軍民宣慰使司，永樂二年四月置。東南有三關，與安南界。西北距布政司六十八程。

又《雲南土司傳三·老撾》其地東至水尾，南至交趾，西至八百，北至車里，西北六十八程至雲南布政司。

（并見《明史稿·雲南土司傳三·老撾》。）

《明一統志·雲南·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》老撾軍民宣慰使司，《通考》：東至水尾界，南至交趾界，西至寧遠界，北至車里宣慰使司界。自司治西北至布政司六十八程，轉達于京師。

《明一統名勝志·土司志勝·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》去省城以程計者六十八。東界水尾，南界交趾，西界寧遠，北界車里司。俗呼撾家。自古不通中國。

本朝永樂三年，其酋備方物入貢，始置今司。

《天下郡國利病書·雲貴交趾·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》 東至水尾界，南至交趾界，西至八百界，北至車里宣慰使司界，自司西北六十八程至布政司。

《滇繫·疆域·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》 東至交趾水尾州界，南至交趾界，西至寧遠界，北至車里宣慰使司界。自司治西北至布政司六十八程，轉達京師。古蠻夷地，俗呼曰撾家。累代不通中國。永樂三年來貢，置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。《通考》：「老撾土司無姓。酋長有三等，大曰招木弄，（次曰招木牛，又次曰招木化，而襲宣慰者，則招木弄也。）」其地在八百媳婦之南一千餘里，又西千餘里則西洋海。自車里至老撾所謂六宣慰也。

《讀史方輿紀要·廣西七·外夷附考》 老撾，軍民宣慰命名司，東至交趾水尾州界，南至交趾界，西至寧縣界，北至車里宣慰使司界，自司治北至布政司三十八程轉達於京師。

《明史稿·地理志五·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》 蠻呼曰撾家，永樂三年始置此司。東南有三關，與安南界。距布政司六十八程。

《滇雲歷年傳》（老撾夷） 東至水尾界，南至交趾界，西至八百界，北至車里界，自司西北六十八程至雲南省城。

《清朝通典·邊防二·南掌》 東南與安南接，西南與暹羅接，西北至雲南省治六百八十里，皆陸行。貢道由普洱府入。

《瀛環志略·亞細亞·南洋濱海各國》 南掌，一作攏掌，即老撾。北界雲南，東界暹羅，西南界緬甸，地甚偏小，本緬甸別部。國朝內附，貢馴象。

城市聚落

《出使英法義比四國日記》（光緒十六年五月十九日記） 景東鎮在湄

江路江之中，其地之大，幾于兩江相接。包括莽寧、江駝及他國，從前皆係自主者。江駝在湄江上，昔為最要之地。景東有城，城內六七百家。緬人呼為剛人，呼其地為剛人之三十二城。景東有兵三萬人，備緬甸調遣者五千人。景東經緬甸王阿郎僕拉于一千七百六十五年克復后，中國軍由八募、丹尼兩處攻緬甸三次，卒未獲勝。三十餘年前，暹羅進圍景東，亦為緬軍擊退，兩國由此不和。又景東屬部曰江墜，係極東之小國，與緬甸有來往。其鎮在東

埔寨江，即湄江之邊。

《出使日記續刻》卷五（光緒十八年七月二十日記） 南掌為老撾東面

部落之最強大者，其都曰隆勃刺邦，當湄公江上游。江由東折而南流，南岡江自東來會，城在山下，適當南岡江會流處，水即穿城而過。值赤道北九度五十四分，京師西十四度二十二分，巴黎東九十九度四十五分。東北距越南之河內七百四十七里。居民十五萬人，城中二萬人。此國尚號自主。每越八年入貢中國，每次貢象二只。自咸豐七年貢道梗阻，遂不復貢。亦進貢于越南、暹羅。今號為暹羅屬國，而法人亦有窺伺之意。地多名馬、孔雀、文雉，稻一歲四獲，土地肥沃。同治十二年，有雲南人盜據其地，今尚為所有云。

農蓋，老撾東面部落衝要之地也，其會城在南掌東南四百二十里湄公江右岸，江自此曲流向東。值赤道北十七度五十五分，京師西十三度十六分。居民六千有奇。農蓋長官入貢于暹羅，管轄二府。

二十一日記 老撾東面各部，有曰邦賽者，在湄公江之南，農蓋之東，居民八千有奇。值赤道北十八度一分，京師西十三度二十八分。有曰薩亞布利者，在邦賽之南，居民七千有奇，城在湄公江東南岸之左，值赤道北十七度三十八分，京師西十二度。有曰幾麻刺地者，城在湄公江右岸，值赤道北十六度三分，京師西十一度十九分。

景邁，為老撾西面部落之最富足者，即古「大八百媳婦國」，元明間稱為「八百土司」者也。城在湄南江上游，湄濱江左岸。今地已入暹羅，為暹地極北之境，東南距曼谷一千七十八里，值赤道北十八度四十八分，京師西十七度三十四分。滇商、暹商轉運貨物，必以景邁為中路行棧。土地肥沃，產米頗多，山中檳木尤盛，附近有銀礦。居民三十萬人。滇商運售綢緞及五金各貨，轉販米、棉花、象牙、紫梗、白蠟、香料以歸。至堅硬木料，多由水路運至穆爾門，為外洋造船之要需云。景綫，古「小八百媳婦國」也。城值赤道北二十度十三分，京師西十六度三十八分。其地水陸交衝，自北往南，以景綫為必由之要路。土沃人稠，物產繁夥，稻米充溢。

二十二日記 蘭邦，在景邁東南四十四里，城跨湄濱江之湄光河兩岸，值赤道北十八度三十五分，京師西十七度二十九分。居民一萬二千人。此城為宋徽宗建中靖國年間建，至今稱為富庶之地，產稻米、檳木。蘭貢，在景邁東南一百六十里，城臨湄濱江之湄南斐河岸，南鄰暹羅。值赤道北十八度

十七分，京師西十六度五十七分。居民二萬五千人。產棉花、稻米、漆、檜木，有銅鐵諸礦。山中多象，喀鄰人圈獲以售于市，故此地亦以象市著云。猛奈，值赤道北十八度四十七分，京師西十五度四十四分。猛波勒，值赤道北十八度十分，京師西十六度二十三分。兩地皆近湄南江，土脈肥沃。

老撾北面部落，景東最大，即所稱揮人國，進貢于緬甸者也。地處湄公、薩爾溫兩江中間，爲老撾最高處，山聳水陡，皆會于此。城當赤道北二十一度十九分，京師西十六度四十五分。部落廣袤，東至湄公江岸之江壑，西至薩爾溫江岸之莽寧，共三十二城皆隸焉。景東之北，東有江洪國，在赤道北二十一度五十四分，京師西十五度四十分，當即十三板納土司地；西有葫蘆國，在赤道北二十一度五十八分，京師西十八度十二分，當即卡瓦葫蘆國地。

又卷六（十一月初三日記） 老撾之江壑城，即孟奈之第二城，有小路西南通景邁，相距十二日程。民多野番，戶口蕭條。景罕城，在南哥克河岸，昔爲老撾各部之都會，景邁、景東皆屬焉，今則或歸暹羅，或歸緬甸，即景罕亦有暹官駐扎。景綫城，亦在南哥克河入湄公江之口。此城最古，每見于老撾、暹羅碑記。景邁于乾隆三十九年歸暹羅保護。

初四日記 孟來，村鎮甚大，周圍皆稻田，爲緊要商路，亦用中國銀錢。孟勇，在南旺河之西，城旁山坡下，有土酋，有緬官。凡由緬甸、老撾至江壑，必過孟勇，蓋車里宜慰司所屬十二板納之一也。景東城，在四五小嶺間，城堞濠溝，周圍十二啓羅邁當，寺廟皆中國式樣。其下有二十二孟官，皆國酋所派，向有緬官二人駐此。孟攸，即景坎，入貢緬甸，與景東國酋爲兄弟行，然不相往來，緬人又挾制之，故常有自立之志。自景東至江洪，必取道孟攸始達云。孟臘，爲細魄松板納四要地之一。孟臘爲往中國之路，孟龍爲往景東之路，孟豐爲往景邁之路，孟啓爲往緬甸之路。

又二十四日記 車里之南，南掌、景邁之北，有大部曰景東。即康東。法人游歷日記云，亦名孟良，疑即《明史·地理志》孟良御夷府地，北距雲南省城三十八程。亦曰魯瓦揮人。其上游曰魯瓦野番，蓋即中國所稱爲卡瓦者也。其附近曰麥岔，曰盧鹿，即中國所稱爲羅羅者也。城在老撾地面最高處，當赤道北二十一度五十四分，京師西十五度四十分。倫敦東一百度四十八分。跨嶺築堞，以磚爲之，環以濠溝，周圍二十一里，有人烟處不過四分之一。所屬三十二孟，有三十二官，皆景東王所派。其上有緬官三人，則阿瓦所派。其

地久爲緬屬。當英未得緬時，景東稱緬王爲蒙加阿瓦。「蒙」譯言王，「加」譯言金，老撾稱謂以金爲貴，蓋尊之也。部落廣袤，東至湄公江，即瀾滄江，西至潞江。

《五洲屬國紀略·附錄·亞洲各國》 南掌，西名隆勃刺邦地，當湄公江與南岡江會流處，東北距越南之河內四百十六啓羅邁當，居民十五萬。每八年入貢中國一次。咸豐七年，一千八百五十七年。雲南回亂之後，貢道中絕，遂貢於越、暹，爲兩屬。光緒十一年，一千八百八十五年。法得越南全境，以此地當孔道，并歸保護。附近有卜雲、維恩善兩小部。卜雲界北圻、隆勃刺之間，分屬越南、南掌。維恩善在其南，則暹羅屬也。卜雲產馬最著，稻一歲四熟，香料尤珍貴。同治時，有雲南人據其地，至今尙爲所有云。

農蓋，亦東面部落衝要之地，東界邦賽，西界克先岡，北界卜雲，南界農罕會城。在南掌東南二百三十五啓羅邁當，湄公江右岸，爲老撾商務棧所，皆自曼谷經哥賴脫以達於農蓋。外轄二府，曰孟豐非耶，曰孟敦昆。再東曰邦賽，曰薩亞布利，曰幾麻刺，皆饒林木。

景邁，在湄南江上游，東南距曼谷六百啓羅邁當，西面部落之最富者。華商自雲南、暹羅自曼谷轉運貨物，必以景邁爲中路行棧，居民三十萬人。西南一百六十啓羅邁當，曰景線，中有蘭邦城，跨湄光河南岸，爲宋徽宗年建。蘭貢城，臨湄南斐河岸，南鄰暹羅，均產米，木棉花甚多，蘭貢并以象市著名。猛奈、猛波勒皆在比濟魯克東北，近湄南江，故亦以饒沃著。

文化風俗

《明史·雲南土司傳三·老撾》 其俗與木邦同。部長不知姓，有三等：一曰招木弄，一曰招木牛，一曰招木化。而爲宣慰者，招木弄也。代存一子，絕不嗣。

《明一統志·雲南·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》 風俗：民性獷悍。《郡志》：民皆百夷，衣服、飲食類木邦。性獷悍，身及眉目皆刺花。其酋長有三等，大曰招木弄，次曰招木牛，又次曰招（木）化。而爲宣慰者，即招木弄也。居高樓，其上寬廣，見人不下樓。部屬見之，則所至之地各爲等限。使客亦然，而設通事引之，以至其地，不差尺寸。

《殊域周咨錄·南蠻·占城》

然《羸蟲集》中亦載老撾國人鼻飲水漿，

頭飛食魚。

又《西戎·雲南百夷》附〔老撾〕其酋長有三等：大曰招木弄，即爲宣慰者，次曰招木牛，又次曰招〔木〕化。居高樓，部屬見之，地有等限。使客亦然，設通事引之，以至其地，不差尺寸。

《咸賓錄·南夷志·老撾》老撾，古屬哀牢，未通。永樂初，酋招攬章入貢方物，始置宣慰使司。其民皆百夷，性獷悍，身及眉目皆刺花樣，服食器用大類木邦。其酋長有三等，長曰招木弄，次曰招木〔中〕〔牛〕，又次曰招〔木〕花。爲宣慰者，即招木弄也。居高樓，其上寬廣，見人不下樓。部屬見之，則所至之地各有等限。使客亦然，而設通事引之，以至其地，不差尺寸。

《明一統名勝志·土司志勝·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》原無姓。酋長有三等，大曰招木弄，次曰招木牛，又次曰招〔木〕化，而襲宣慰者則招木弄也。撾家者，以其性好佩鵬瓜。地在八百媳婦西南二千餘里。民皆百夷，酋長居高樓，見人不下。部屬見之，所至有定地，名曰等限。使客至，彼亦然，但設通事引之，以至其地，不踰尺寸。其酋一代之止生一子承襲，絕不生女。國人稱中國皇帝曰「天旺」，即天王之意。又西千餘里，則西洋海矣。自車里至老撾，是爲六慰。外有底馬撒宣慰司、大古喇宣慰司，俱未詳。

《南詔野史·老撾》老撾，南掌國，夷類。戴藤篾黑漆帽，寬二尺許，短衣無袴，用襍色布一疋，從膝下兜繞圍結胸前，名打抄子。婦女耳貫大黑漆圈。塞以野花。

《天下郡國利病書·雲貴交趾·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》其人衣服、飲食類木邦，但性獷悍，身及眉目皆黥繡花。酋長一代之止生一子承襲，絕不育女。居高樓，見人不下，部屬見之，所至有定地，名曰等限。使客亦然，設通事引之以至其地。其國人稱至尊必曰「天旺」，蓋春秋天王之意。

《明史稿·雲南土司傳三·老撾》其俗與木邦同。其部長不知姓，有三等：一曰招木弄，一曰招木牛，一曰招木化。而爲宣慰者，招木弄也。代存一子，絕不育。

《滇雲歷年傳》〔老撾夷〕其人衣服、飲食類木邦，身及眉目皆點繡花。其長一代之止存一子承襲，絕不育女。居高樓，見人不下，部屬見之，所至有定處，曰等限。使客亦然，設通事引之。其國人稱極尊曰「天旺」。嘉靖

間，緬人破其東之纓掌，蓋老撾屬部地之最荒遠者。纓掌即南掌，亦曰藍掌，夷音無正字也。

《續通典·邊防二·南掌》性獷悍，身及眉目皆刺花。相傳酋長三等，大曰招木弄，次曰招木牛，又次曰招木花。

《清朝通典·邊防二·南掌》夷性獷悍，身及眉目皆刺花。相傳酋長三等，大曰招木弄，次曰招木牛，又次曰招木化。居高樓，部屬入見，不下樓，即所至之地爲等級焉。

《峒谿纓志》老撾，其民性悍，遍體花繡，俗類木邦。其爲宣慰者曰招木弄，居高樓，其上寬廣，部屬見之，所至之地，各有等限。通事引之，不差尺寸。

《滇黔志略》〔老撾〕其居處，蠻長坐高樓，部屬見之，所至有等限。男子性悍，遍體花繡，戴黑漆帽，穿青衣，用布一匹圍繞下身。婦女耳帶黑漆骨圈，身穿白布衣，下着彩布桶裙。皆啖生肉。其俗佩雕爪爲飾，勤紡織，常入內地貿易。

《清一統志·朝貢各國·南掌》風俗：民皆百夷，性獷悍，身及眉目皆刺花。《明統志》：其酋長有三等，大曰招木弄，次曰招木牛，又次曰招〔木〕化。而爲宣慰者，即招木弄也。居高樓，其上寬廣，見人不下樓。部屬見，即所至之地，各爲等限。使客亦然，而設通事引之，以至其地，不差尺寸云。官長紅巾紅衣，老撾黑帽青衣。老撾，俗呼撾家，南掌夷民也。《皇清職貢圖》：貴者披髮覆肩，紅巾紅衣。婦人則挽髮，束以紅帛，短衣長裙。老撾帶黑漆帽，著青衣，以疋布繞下體。婦女以白布抹額，繫花布桶裙，跣足。啖生肉。知耕種，勤紡織。

《竹葉亭雜記》南掌，古越裳地，自周以後不通中國。明有刁線歹始通貢。【略】每貢用蒲葉金字表文。其貢使稱曰「大怕」，音近怕字之上聲，不知其字，聊記其音耳。從者稱曰「後生」。曰「大怕」者，蓋其貴者尊稱也。大怕衣紅袍帽，則若官轎前劊子手之式，其內衣布，緊纏其身，亦著靴。聞在其地則赤足，且不著褲也。後生或衣藍布袍，或葛布，不帶領，暑日亦戴騷鼠帽，其狀不文。大怕之服當不如此。今所服者，蓋入雲南境後，地方取戲中衣帽使著之，非其國服也。

經濟物產

《明一統志·雲南·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》 土產：犀、乳香、西木香、鮮子、訶子。

《西南夷風土記》 象牙，諸司皆產，獨老撾居多。

《咸賓錄·南夷志·老撾》 土產西木香、鮮子等物。

《天下郡國利病書·雲貴交趾·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》 其產海貝、犀牛、乳香、訶子。

《廣輿記·外譯·老撾軍民宣慰使司》 土產犀、乳香、西木香。

《續通典·邊防二·南掌》 產犀牛、海貝、象及木香、訶子、乳香。

《清朝通典·邊防二·南掌》 南掌，土產有犀牛、海貝、象及木香、訶子、乳香之屬。其貢物則以象爲貴云。

《滇海虞衡志·志香》 乳香出老撾土司地。老撾今名南掌，在九龍江外。西木香，亦出老撾。交趾在東，故以此爲西也。

《清一統志·朝貢各國·南掌》 土產：象、入貢。海貝、犀牛、乳香、西木香、訶子。

《出使日記續刻》卷五 [光緒十八年七月十九日記] [「老撾」地產五金各礦。稻則有稬有糯，多包穀，少粟麥，有靛、漆、藤、竹、麻、棉、椰葉、桃榔、甘蔗、檳榔、豆蔻、烟葉、芝麻、花生，而以松木、檳木爲最多，野草可制繩織席。象、牛爲用最大，種亦極繁。景邁有象八千隻，蘭貢有象一萬隻云。

《竹葉亭雜記》 蓋南掌諸國皆瘠而窮，又爲緬甸附庸，意者供億不足，不免旁索。嘉慶己卯，南掌入貢，其從者所過，雖辦差之草簾亦取而留之，鄙可知矣。

紀事

《冊府元龜》卷九六五 [大曆]六年十一月，文單國王來朝。詔曰：

域外分典·亞洲總部

「周有越裳重譯，漢有槃木獻詩，遠方來儀，從古所記。文單國副王婆彌慕我中朝之化，方通南極之風。義在撫柔，禮當加等，可開府儀同三司，設殿中監。」

又卷九七一 [天寶十二載]九月，文單國王子率其屬二十六人來朝。

又卷九七四 [開元五年]六月丙子，文單國、真臘國朝貢使還蕃，并降璽書及帛五百匹賜國王。文單、真臘皆南方小國也，嘗奉正朔，職貢不絕，帝嘉之，故有是寵。

又卷九七五 [天寶十二載]九月辛亥，文單國王子率其屬二十六人來朝，并授其屬果毅都尉，賜紫金魚袋，隨何履光于雲南征討。事訖，聽還蕃。

又卷九七六 [大曆]六年十一月乙酉，宴文單國王婆彌等二十五人於三殿。

又 [貞元]十四年正月壬辰，以文單國朝貢使李頭及爲中郎將，放還蕃。

又卷九九九 代宗大曆六年十一月，文單國王來朝，并獻馴象一十有一。

《西南夷風土記》 老撾一番僧，駐錫水涯，水內白龜長闊丈餘。僧每誦經，龜必出聽，僧若出游水陸，背乘往還。至今尚存。僧固高僧，而龜亦神龜也。

道明部堂明

《新唐書·南蠻傳下·真臘》 道明者，亦屬國。無衣服，見衣服者共笑之。無鹽鐵，以竹弩射鳥獸自給。

（并見《文獻通考·四裔考九·真臘國》。）

《異域志·道明國》 與野人同，國人不著衣服，見著衣者即共笑之。俗無鹽鐵，以竹弩射蟲魚，俗稱脫箇桂板者，此也。

《讀史方輿紀要·廣西七·外國附考》 堂明國，在海岸大灣中，北距日

南七千里，即道明國也。三國吳黃武六年來貢。《唐志》：真臘去長安二萬七百里，東距車渠，西屬驃，南瀕海，北接道明，東北抵驪州。又陸真臘，舊曰文單國。又有投河國，舊在真臘南。

緬甸部 驃國 蒲甘 烏土

題解

《太平寰宇記·四夷六·驃國》 驃國，《唐史》云：貞元八年春正月，南詔使來朝，驃國王始遣其弟悉利移來朝。華言謂之驃，自謂突羅朱，闍婆人謂之結里掘。

（并見《文獻通考·四裔考七·驃國》。）

《明史·雲南土司傳三·緬甸》 緬甸，古朱波地。宋寧宗時，緬甸、波斯等國進白象，緬甸通中國自此始。地在雲南西南，最窮遠，有城郭廬舍，多樓居。

又〔洪武〕二十七年置緬中宣慰使司。

又〔永樂元年〕詔設緬甸宣慰使司，【略】於是緬有二宣慰使。

又〔宣德二年〕緬共推莽得刺權襲，許之。自是來貢者只署緬甸，而甸中之稱不復見。

《萬曆野獲編·補遺·緬甸盛衰始末》 緬甸，古朱波地，漢謂之揮國。和帝永元中，其王獻新樂及幻人，能變化吐火，自支解易牛馬頭，或云即大秦國也。唐謂之驃國，貞元中亦來朝獻。宋謂之緬國。元世祖征服之，大德中封爲緬國王。

《明大事記·諸夷朝貢·平緬甸》 緬人，古朱波也。漢通西南夷謂之揮，唐謂之驃，宋、元至我明謂之緬。因其山川延綿，道（理）（里）修亘，

名之一曰卞緬，其地通稱；一曰緬甸，朝廷所稱。就中又有數種，曰老緬，曰得楞子，曰阿瓦，如猛別、雍會、普辭、洞吾、擺古，皆其類。大抵各以地相沿爲名，惟擺古最遠而強。

《天下郡國利病書·雲貴交趾·緬甸始末》 緬人，古朱波也。漢通西南夷後謂之揮，唐謂之驃，宋元謂之緬，逮我明立爲緬甸宣慰使司。自永昌西南，山川延邈，道理阻修，因名曰緬。

《滇繫·夷屬·緬甸軍民宣慰使司》 蠻名阿瓦。元世祖至元中，由吐蕃三討之，後于蒲甘緬王城置邦牙等處宣慰使司。明洪武二十九年始歸附，立緬甸軍民宣慰使司。

《明史稿·雲南土司傳三·緬甸》 緬甸，在雲南極邊地，古未通中國。其部落有五城。元至元中屢討之，乃歸附。後於蒲甘緬王城置邦牙等處宣慰使司。太祖初即位，【略】〔洪武〕二十七年六月，置緬中宣慰使司。【略】〔永樂元年〕命設緬甸宣慰使司。

《續通志·四夷傳六·驃》 驃，古朱波地，自號突羅朱，闍婆國人曰徒里拙。

《滇小記·緬程》 緬甸之名，于古未著，大抵唐時三苗之地，商周當是百濮，漢爲哀牢外徼，唐時尋傳驃國，驃即緬也。

元世祖由吐蕃三討之，後于蒲甘緬王城置邦牙宣慰使司。明初，緬甸南速來朝，始置緬甸軍民宣慰，是確稱緬甸，原于明也。

《緬述》〔緬甸〕其在漢曰揮國，在唐曰驃國，至宋而緬之名始見。元、明以來，或附入中華，或棄之域外，沿革靡定，恐亦非必一姓相傳也。

《海國圖志·東南洋五·緬甸》 案：暹羅國別號赤土國，則緬之號烏土，均以填壤異色得名。

《緬甸圖說》 緬甸，古朱波地也。在漢爲揮國，在唐爲驃國，元爲邦牙宣慰司，明爲緬甸宣慰司，我朝爲緬甸國。

《五洲圖考·亞細亞洲·緬甸》 緬甸，南藩大國也，別名阿瓦，古朱波地。在唐曰驃，宋、元曰緬，明洪武間始內附。

《康有爲遺稿·列國游記·緬甸國記》 閩、廣人呼爲烏肚國。蓋因土人身皆刺以藍印，作鳥獸等形，由斯而呼之。國人自名曰部馬，緬甸之名，中國揣意所命也。

綜述

《舊唐書·南蠻西南蠻傳·驃國》 驃國，在永昌故郡南二千餘里，去上都一萬四千里。其國境，東西三千五百里，南北三千五百里。東鄰真臘國，西接東天竺國，南盡滇海，北通南詔些樂城界，東北拒陽苴咩城六千八百里。往來通聘迦羅婆提等二十國，役屬者道林王等九城，食境土者羅君潛等二百九十部落。

其王姓因沒長，名摩羅惹。其國相名摩訶思那。其王近適則昇以金繩牀，遠適則乘象。嬪姝甚衆，常數百人。其羅城構以磚甃，周一百六十里，濠岸亦構塼，相傳本是舍利佛城。城內有居人數萬家，佛寺百餘區。其堂宇皆錯以金銀，塗以丹彩，地以紫礦，覆以錦罽。其俗好生惡殺。其土宜菽粟稻粱，無麻麥。其理無刑名桎梏之具，犯罪者以竹五十本束之，復犯者撻其背，數止五，輕者止三，殺人者戮之。男女七歲則落髮，止寺舍，依桑門，至二十不悟佛理，乃復長髮爲居人。其衣服悉以白氈爲朝霞，繞腰而已。不衣繒帛，云出於蠶，爲其傷生故也。君臣父子長幼有序。華言謂之驃，自謂突羅成，閼婆人謂之徒里掘。

古未嘗通中國。貞元中，其王聞南詔異牟尋歸附，心慕之。十八年，乃遣其弟悉利移因南詔重譯來朝，又獻其國樂凡十曲，與樂工三十五人俱〔來〕，樂曲皆演釋氏經論之詞意。尋以悉利移爲試太僕卿。

《新唐書·南蠻傳下·驃》 驃，古朱波也，自號突羅朱，閼婆國人曰徒里拙。在永昌南二千里，去京師萬四千里。東鄰真臘，西接東天竺，西南墮和羅，南屬海，北南詔。地長三千里，廣五千里，東北表長，屬羊苴咩城。

凡屬國十八：曰迦羅婆提，曰摩禮烏特，曰迦梨迦，曰半地，曰彌臣，曰坤朗，曰偈奴，曰羅聿，曰佛代，曰渠論，曰婆梨，曰偈陀，曰多歸，曰摩曳，餘即舍衛、瞻婆、閼婆也。

凡鎮城九：曰道林王，曰悉利移，曰三陀，曰彌諾道立，曰突旻，曰帝偈，曰達梨謀，曰乾唐，曰末浦。

凡部落二百九十八，以名見者三十二：曰萬公，曰充惹，曰羅君潛，曰

彌綽，曰道雙，曰道甕，曰道勿，曰夜半，曰不惡奪，曰莫音，曰伽龍談，曰阿梨吉，曰阿梨闍，曰阿梨忙，曰達磨，曰求潘，曰僧塔，曰提梨郎，曰望騰，曰擔泊，曰祿烏，曰乏毛，曰僧迦，曰提追，曰阿末邏，曰逝越，曰騰陵，曰歐咩，曰磚羅婆提，曰祿羽，曰陋蠻，曰磨地勃。

繇彌臣至坤朗，又有小崑崙部，王名茫悉越，俗與彌臣同。繇坤朗至祿羽，有大崑崙王國，王名思利泊婆難多珊那。川原大於彌臣。繇崑崙小王所居，半日行至磨地勃柵，海行五月至佛代國。有江，支流三百六十。其王名思利些彌他。有川名思利毗離芮。土多異香。北有市，諸國估舶所湊，越海即閼婆也。十五日行，踰二大山，一曰正迷，一曰射鞬，有國，其王名思利摩訶羅闍，俗與佛代同。經多茸補邏川至閼婆，八日行至婆賄伽盧國，土熱，衢路植椰子、檳榔，仰不見日。王居以金爲甕，廚覆銀瓦，爨香木，堂飾明珠。有二池，以金爲隄，舟楫皆飾金寶。

驃王姓因沒長，名摩羅惹。其相名曰摩訶思那。王出，輿以金繩牀，遠則乘象。嬪史數百人。青甕爲圓城，周百六十里，有十二門，四隅作浮圖，民皆居中，鉛錫爲瓦，荔支爲材。俗惡殺。拜以手抱臂稽顙爲恭。明天文，喜佛法。有百寺，琉璃爲甍，錯以金銀，丹彩紫礦塗地，覆以錦罽，王居亦如之。民七歲祝髮止寺，至二十有不達其法，復爲民。衣用白氈、朝霞，以蠶帛傷生不敢衣。戴金花冠、翠冒，絡以雜珠。王宮設金銀二鍾，寇至，焚香擊之，以占吉凶。有巨白象，高百尺，訟者焚香踞象前，自思是非而退。有災疫，王亦焚香對象，自咎。無桎梏，有罪者束五竹捶背，重者五、輕者三，殺人則死。土宜菽粟稻粱，蔗大若脰，無麻麥。以金銀爲錢，形如半月，號登伽佗，亦曰足彈陀。無膏油，以蠟雜香代炷。與諸蠻市，以江豬、白氈、琉璃罽毼相易。婦人當頂作高髻，飾銀珠琲，衣青娑裙，披羅段，行持扇，貴家者傍至五六。近城有沙山不毛，地亦與波斯、婆羅門接，距西舍利城二十日行。西舍利者，中天竺也。南詔以兵疆地接，常羈制之。

《蠻書·驃國》 驃國，在蠻永昌城南七十五日程，閼羅鳳所通也。其國用銀錢。以青磚爲圓城，周行一日程，百姓盡在城內。有十二門。當國王所居門前有一大象露坐，高百餘尺，白如霜雪。俗尚廉恥，人性和善少言，重佛法。城中并無宰殺。又多推步天文。若有兩相訴訟者，王即令焚香向大象思惟是非，便各引退。其或有災疫及不安穩之事，王亦焚香對大象悔過自責。

男子多衣白氍。婦人當頂爲高髻，以金銀眞珠爲飾，著青娑羅裙，又披羅段。行必持扇。貴家婦女皆三人五人在傍持扇。有移信使到蠻界河談，則以江豬、白氍及琉璃嬰爲貿易。與波斯及婆羅門鄰接。西去舍利城二十日程。據佛經，舍利城，中天竺國也。近城有沙山，不生草木。《恆河經》云，沙山中過。然則驃國疑東天竺也。

《唐會要·驃國》 貞元十八年春正月，南詔使來朝，驃國王始遣其弟悉利移來朝。華言謂之驃，自謂突羅朱，閩婆人謂之徒里掘。自古來未嘗通中國。魏晉間，有著《西南異方志》及《南中八郡志》者，云：永昌，古哀牢國也。傳聞永昌西南三千里有驃國，君臣父子長幼有序，然無見史傳者。今聞南詔異牟尋歸附，心慕之，乃因南詔重譯遣子朝貢。東北距南詔咄咄城六千八百里，凡去上都一萬四千里，在永昌故郡南二十餘里。其境東西三千里，往來通聘者迦羅婆提等二十國，役屬者道林王等九城，食境土者羅君潛等二百九十八部落。東鄰眞臘國，西接東天竺國，南溟海，北通南詔些樂城界。其王姓困沒長，名摩羅惹。其國相名摩訶斯那。其王近適則輿以金繩牀，遠適則乘象。嬪御甚衆，侍御常數百人。其羅城構以甌壁，周一百六十里，壕岸亦構以甌，相傳本是舍利佛城，內有居人數萬家，佛寺百餘區。其堂宇皆錯以金銀，渥以丹彩，地以紫鑛，覆以錦罽。其俗好生惡殺。其土宜菽粟稻粱，無麻麥。其治無刑名桎梏之具，犯罪者以竹五十本束之，復犯者答其背，數止五，輕者止三，殺人者戮之。男女七歲則落髮，止寺依桑門，至二十歲不悟佛理，乃復爲居人。其衣服悉以白氍與朝霞繞腰而已。不衣繒帛，云出於蠶，爲傷生也。又獻其國樂，凡二十二曲，與樂工三十五人來朝，樂曲皆演繹氏經論之詞意。

《冊府元龜》卷九五七 驃國，在永昌故郡南二千餘里。東北拒南詔陽直咄城六千八百里，凡去上都一萬四千里。其國境東西三千里，南北五千五百里。往來通聘者伽羅婆提等二十國，役屬者道林王等九城，食境土者羅君潛等二百九十八部落。東隣眞臘國，西接東天竺國，南盡溟海，北通南詔（步娑）（些）樂城界。其王姓困（沒）（沒）長，名摩羅惹。其國相名摩（阿）（訶）思那。其王近適則輿以金繩牀，遠適則乘象。嬪御甚衆，侍御常數百人。其羅城構以磚甌，周一百六十里，壕亦構磚，相傳本是舍利佛城，內有居人數萬家，佛寺百餘區。其堂宇皆錯以金銀，渥以丹彩，地以紫鑛，覆以

錦罽。

《宋史·外國傳五·蒲甘》 蒲甘國，崇寧五年，遣使入貢，詔禮秩視注輦。尙書省言：「注輦役屬三佛齊，故熙寧中敕書以大背紙，緘以匣襪。今蒲甘乃大國王，不可下視附庸小國。欲如大食、交趾諸國禮，凡制詔并書以白背金花綾紙，貯以間金鍍管籥，用錦絹夾襪緘封以往。」從之。

《太平御覽》卷七八九 《南夷志》曰：驃國，在永昌南七十五日程，閩羅鳳所通也。其國用銀錢。以青磚爲圓城，周行一日程，百姓盡在城內。有十二所堂，當國王所居門前有象露坐，高百餘尺，白如霜雪。俗尙廉耻，人（壯）（性）和善少言，重佛法。城中并無宰殺。又多推步天文。若有訴訟者，王即令焚香向大象思维是非，便各引退。或有災疫，王亦焚香對象悔過自責。男子多衣白疊，婦人當頂爲高髻，以金銀眞珠爲飾，著青娑裙，又披羅段，行必持扇。貴家婦女皆三人五人在傍持扇。與波斯及婆羅門接界，西去舍利城六十日程，疑此是東天竺也。

《元史·外夷傳三·緬》 緬國，爲西南夷，不知何種。其地有接大理及去成都都不遠者，又不知其方幾里也。其人有城郭屋廬以居，有象馬以乘，舟筏以濟。其文字進上者，用金葉寫之，次用紙，又次用檳榔葉，蓋騰譯而後通也。

《明史·地理志七·緬甸軍民宣慰使司》 本緬中宣慰司。洪武二十七年六月置，尋廢。永樂元年十月復置，更名。北有大金沙江，其上流即大盈江也，源出青石山，自孟養境內流經司北江頭城下，下流注於南海。東有阿瓦河，自孟養流入境，下流入大金沙江。又北有江頭城、太公城、馬來城、安正國城、蒲甘緬王城，謂之「緬中五城」。元後至元四年十二月置邦牙宣慰司於蒲甘緬王城，至正二年六月廢。至元二十六年置太公路於太公城，洪武十五年三月爲府，後廢。領長官司一。東北距布政司三十八程。

《異域志·緬人》 在大理西南，行五十日程可至。種類甚衆。與楚人相隣。其人以大被爲衣。古稱窮荒之國是也。因知中國之制，頗效之。故其風俗似囉囉。其性狼悍，貴勇，尙戰鬥。

《咸賓錄·南夷志·緬甸》 緬甸，古西南夷，未詳何種。元至元中，遣使乞解脫因等持詔諭之。金齒頭目阿必引導至其國。緬王怒，遂發兵侵金齒，虜阿必而去。厚獻，乃釋之。阿必之子阿郭由是恨緬王，因與建寧路安撫使

賀天爵言入緬有三道：一由天部馬，一由驃甸，一由金齒地界，俱會緬之江頭城。又言其親戚阿提犯在緬掌五旬，戶各萬餘，欲內附，願先招阿提犯及金齒之未降者，以爲引導。會雲南省亦言緬王無降心，去使不通，必須征討。元遂有征緬之志矣。頃之，緬人以阿禾附元，怨之，攻其地。時大理路官忽都、信苴日、脫羅脫孩奉元命討騰越、蒲、驃諸部之未降者。阿禾告急，忽都等遂便道擊之。是時緬衆四萬，忽都等軍僅七百人。緬人前乘馬，次象，次步卒。象被甲，背負戰樓，兩旁夾大竹箬，置短鎗數十於其中，乘象者取以擊刺。忽都三人分兵各爲一隊。交戰良久，緬人大敗，軍及象馬自相蹂死者盈三巨溝。捕虜甚衆，其脫者又爲阿禾邀殺無幾。元軍皆全。

自是後，元乘勝征緬不休。元帥納速刺丁征之，降戶三萬五千二百。右丞太卜等征之，破江頭城，擊殺萬餘人，以兵守其地。緬王震懼，遣使請納款。元遣使怯烈往其國。未及至，緬王爲其庶子不速速古里囚執，而與大官木浪周等作逆。怯烈合雲南省軍征之，餘緬始平。乃定歲貢方物，請歲輸銀一千五百兩，帛千匹，馴象二十，糧萬石。元從之。大德初，封緬王的立普哇拿阿迪提牙爲緬王，賜以銀印。自是朝貢不絕矣。

我朝洪武中，既平雲南，其酋遣使內附，立緬甸軍民宣慰司。正統時，有功麓川，事已具《滇南志》中。其朝貢自洪武至弘治時不絕。每遇朝廷改元，頒給敕諭一道，銅鑄信符一面，勘合號紙一百張，以『文行忠信』四字爲號，付各宣慰司收掌，遇進貢或奏事情則填寫付京。別有底簿付雲南布政司，以備查對。

《萬曆武功錄·緬甸列傳上》 元至元中，遣將軍兀良古解擊破之，建邦牙宣慰使。其後，高皇帝二十九年，復建緬甸宣慰使，歲時奉朝貢，稱臣不乏絕。然後詔長安立緬甸邸。

《明大事記·諸夷朝貢·平緬甸》 漢和帝永元五年正月，永昌徼外蠻及揮國王雍繇調遣重譯奉珍寶，賜以金印、紫綬，小君長皆加印綬、錢帛。安帝永寧元年，揮國復遣使朝賀，獻樂及幻人，能變化吐火、自支解、跳丸者。【略】唐德宗十八年，驃國王雍羌聞南詔歸唐，有內附心，遣其弟悉利移來朝，獻國樂凡十曲，與樂工三十五人。其曲皆演梵音經論詞意，每爲曲齊聲，一低一仰，未嘗不相對，凡五譯而至中國。【略】至元五年，命元帥愛魯擊破之，其叛服不常，乃于蒲甘緬王城置都牙宣慰司。

《天下郡國利病書·雲貴交趾·緬甸軍民宣慰使司》

蠻名阿瓦。元世祖

至元中，蘇吐蕃三討之，後于蒲甘緬王城置邪牙等處宣慰使司。皇明洪武二十九年始歸附，立緬甸軍民宣慰使司。永樂間，遣翰林張洪使其地。正統間，宣慰莽刺劄繫叛夷思任、思機獻于京師，益以地。嘉靖初，孟養思倫、猛密思真連兵侵緬，殺莽刺歲。緬目訴于朝，委官往勘，不聽。本司金牌信符貯永昌府庫中。嘉靖中，紀歲枝子瑞體起洞吾，毒養父，有其地。已計滅得楞之弟兄，遂雄據之。東破繼掌，即老撾。西取土啞，即暹羅。攻景邁，服車里，囚思個，陷罕拔，號召三宣，爲西南雄長。僞稱爲金樓白象召法補元莽噠喇弄。及瑞體死，應裡繼之。萬曆十一年，莽灼來歸，應裡怒攻之，灼奔騰越，應裡以次子思斗莽肘者居之，而洞吾、猛別、雍會等處悉授其弟姪守焉，其詳別具本末。

《續通典·邊防二·緬國》

緬國，古朱波地，在雲南西南徼外。其人有城郭屋廬以居，有象馬以乘，舟筏以濟。文字進上者用金葉寫之，次用紙。有大城五。宋寧宗時，緬甸進白象。元世祖至元十九年擊緬，克其江頭城及太公城。成宗大德元年，封的立普哇拿阿迪提牙爲王，賜之銀印，子信合八的爲世子，賜以虎符。後即其蒲甘城置邦牙等處宣慰使司。明太祖洪武二十七年，置緬中宣慰使司。成祖永樂元年，置緬甸宣慰使司。於是緬有二宣慰使。宣宗宣德二年，以莽得刺爲宣慰使，而緬中宣慰之名不復見。

《清朝通典·邊防二·緬甸》

緬甸，古朱波國。在雲南永昌府騰越州天馬、虎踞諸關外。其酋居阿瓦城。南至海，西至孟養，北至孟密。所屬有木邦等十三路，地方遼闊。俗尚柔詐。其夷官夷民服飾與南掌相似。婦人束髮，穿耳，短衣，圍以錦幅長裙。其地有名老官屯者，多海鹽，恆與內地貿易。土產有蘇木、象牙、翠羽、木棉之屬。元及明初，雖示羈縻，時多反覆。嘉靖後，莽瑞體父子雄長諸部，不通職貢。

《續通志·四夷傳六·緬甸》

緬甸，亦古朱波地。與驃異種而同類。宋寧宗時，嘗進白象。元世祖即位，屢遣使招諭，不降。至元二十年，詔宗王桑阿克達爾等往征之。破其江頭城，以兵守其地，遣使持地圖奏上。二十四年，緬平。成宗大德元年，詔封的立普哇拿阿迪提牙爲緬王，賜銀印，其子合八的爲緬世子，賜虎符，以其奉表入朝也。四年，緬王爲其弟阿散哥也等所殺，其子窟麻刺哥撒八逃詣京師，即封爲王，命將率師往討。八月，緬國

阿散吉牙等赴闕，自言殺主之罪，乃罷兵。

《續文獻通考·四裔考七·緬甸》 宋寧宗時，緬始通中國。緬國爲西南夷，不知何種。其地有接大理及去成都不得者，又不知其爲方幾里。其人有城郭屋廬以居，有象馬以乘，舟筏以濟。其文字，進上者用金葉寫之，次用紙，又次用檳榔葉，蓋譯而後通也。是時與波斯國等進白象，爲通中國之始。又 成宗大德元年，緬遣子奉表入朝，詔封的立普哇拿阿迪提牙爲緬王，賜銀印。

又 明太祖洪武二十六年，緬始遣使至，時因八百國王諭意故也。次年，置緬中宣慰使司，以土酋卜刺浪爲使。永樂元年，緬酋那羅塔願臣屬中國，詔設緬甸宣慰使司，以那羅塔爲使。於是緬有二宣慰使。至宣德二年，緬甸共推莽得刺爲宣慰使，許之。自是只署緬甸，而甸中之稱不復見。

《清朝文獻通考·四裔考四·緬甸》 緬甸，古稱朱波國。地界雲南永昌府騰越州天馬、虎踞諸關外。其酋居阿瓦城。南至海，西至孟養，北至孟密。所屬有木邦等十三路，地方遼闊。俗尚柔詐。老官屯一帶，山高瘴大，殊難行走。其夷官夷民服飾與南掌相似。婦人束髮，穿耳，短衣，圍以錦幅長裙。老官屯地多海鹽，恆與內地民人貿易。土產有蘇木、象牙、翠羽、木棉之屬。元及明初，雖示羈縻，然柔詐性成，時時反覆。嘉靖後，莽瑞體父子雄長諸部，恃其險遠，不修職貢。

《清職貢圖》 緬甸，古朱波地。在永昌府騰越州天馬、虎踞諸關外。其酋居阿瓦城。元及明初，雖示羈縻，時多反覆。嘉靖後，莽瑞體父子雄長諸部，自稱緬甸國王，不通職貢。本朝順治十八年，吳三桂領兵至阿瓦城東傳諭，緬王傾心向化。乾隆十五年，其王莽達喇製金銀二鉞，篆刻表文，并貢塗金寶塔、馴象、緬布等物。嗣爲木梳酋長璽藉牙所篡。子槽惱、槽駁相繼佔踞。其夷官夷民服飾與南掌相似。婦人束髮，穿耳，短衣，圍以錦幅長裙。性愛花卉。其文字，呈尊者用金葉書之，次用紙，次用檳榔葉，謂之緬書。

《海錄·西南海·烏土國》 烏土國，在暹羅蓬牙西北，疆域較暹羅更大。由蓬牙陸路行四五日，水路順風約二日到陀歪，爲烏土屬邑。廣州人有客于此者。又北行百餘里到媚麗居，又西北行二百餘里到營工，又西行二百餘里到備姑，俱烏土屬邑。王都在盤畫，由備姑入內河，水行約四十日方至。

國都有城郭宮室。備姑鄉中有孔明城，周圍皆女牆，參伍錯綜，莫知其數，相傳爲武侯南征時所築，入者往往迷路，不知所出云。北境與雲南、緬甸接壤，雲南人多在此貿易。衣服飲食大略與暹羅同，而樸實仁厚，獨有太古風。民居多板屋，夜不閉戶，無盜賊爭鬥。國法極寬，有過犯者罰之而已，重則圈禁，旬日而釋，無殺戮撲楚之刑，實南洋中樂國也。男女俱椎髻。婚娶或男至女家，或女至男家，交拜成親。死則聚親友哭之，旋葬於山，不封不樹。土產玉、寶石、銀、燕窩、魚翅、犀角、泥油、紫景、兒茶。寶石藍者爲貴，以其難得也。泥油出土中，可以然燈。紫景亦土中所出，其色紫，土人以代印色。自安南至此及南洋諸國，沿海俱有鱷魚，形如壁虎，是食人。土番有被鱷吞者，延番僧咒之，垂釣于海，食人者即吞鉤而出，其餘則不可得而釣也。由備姑西北行，沿海數千里，重山複嶺，并無居人。奇禽怪獸，出沒號叫。崇巖峭壁間多古木奇花，所未經覩。舟行約半月方盡，亦海外奇觀也。

《清一統志·朝貢各國·緬甸》 建置沿革：古稱朱波國。其酋居阿瓦城。地舊有五城，《明統志》：舊有江頭、太公、馬來、安正國、蒲甘緬王五城。宋慶元時進白象，始通中國。《明史》：宋慶元時，緬甸、波斯等國進白象。緬甸通中國自此始。元至元中屢討之，後於蒲甘緬王城置邦牙等處宣慰使司。明洪武時，入貢方物，置緬中宣慰使。《明史》：洪武二十六年，八百國使人入貢，因言緬國近其邊，以地遠不能自達。帝乃令西平侯沐春，遣使至八百國王所諭意，於是緬國始遣使來貢方物。永樂中，賜緬甸冠帶印章信符，令三年一朝貢。嘉靖初，緬甸爲孟養、木邦、孟密所破，訴於朝，不報。其後復稍稍雄制諸蠻。

《瀛環志略·亞細亞·南洋濱海各國》 緬甸，一名阿瓦，種人之名。蠻部大國也。北界野夷，東北界雲南、南掌，東界暹羅，西南距印度海，西北連東印度。其都城距雲南省三十八程。山曰小豹。水曰怒江，一名潞江，又稱大金沙江。發源前藏，歷雲南入緬界，闊五里，緬人恃以爲險。其俗剽悍，性多詐。有室廬以居，象馬以耕，舟筏以濟。其文字，進上者用金葉，次用紙，次用檳榔葉，謂之緬書。男子善浮水，縮髻頂前，用青白布纏之，婦人縮髻頂後。事佛敬僧，有大事則抱佛說誓，質之僧然後決。國有五城，以木爲之，曰江頭，曰太公，曰馬來，曰安正國，曰蒲甘緬王城，王所居也。其王稱達喇瓦底。向由雲南入貢。先是英吉利蠶食東印度諸部，將及緬界。道光四年，緬王率大兵迎擊之，英師敗績。已而英人以兵船入內港，即怒江口。

緬人奮力搏戰，爲砲火所轟而潰。英師將逼都城，王不得已議和，讓海濱曠土爲英埔頭。其西南曰馬爾達般，曰達歪。其西北曰阿喀喇。緬人時懷報復之志，尙未動也。英吉利有新闢之地曰阿薩密，在緬甸西北，本土夷地，英人從東印度度割有之。詳《五印度圖說》。

《海國圖志·東南洋五·緬甸》 緬甸國，建都阿瓦，又謂之馬臘麻。原是三國，一曰阿瓦，一曰阿臘干，一曰秘古，各不相統，恆相爭奪。惟緬甸當衝，受害尤重。千有六百年，明萬曆三十八年。緬甸興兵攻服秘古。迨千有七百年，康熙三十九年。秘古復約荷蘭、西洋兩國之兵同攻緬甸，屢戰屢勝，直抵阿瓦，禽獲緬甸之底布王，維時緬甸反屬於秘古。然緬人強悍，突有阿羅般部落招集土兵，恢復阿瓦國都，自立爲王，盡收緬甸舊地，遂出師攻滅秘古國。其子山巴領嗣位後，秘古復叛。山巴領又攻勝之，遂乘勝並取暹羅。久仍爲暹羅所敗，僅存麻六甲以西沿海之麻爾古、底呢色領等城耳。山巴領歿，其弟血底臘疑勒老嗣位，又并合阿臘干爲一國。此外尚有攻取加渣爾加色等處，軍威可謂勦矣。然以麻爾古之地，皆與孟阿臘接壤。孟阿臘屬於英吉利，兩國接壤，日久復起兵爭。千有八百二十六年，道光六年，英吉利遂起印度之兵攻緬。緬恃其習戰，視英寇蔑如也。然緬軍紀律不嚴，進銳退速，以此爲英軍所挫。英軍亦不習其水土，地險餉艱，瘴惡多疾，難以深入。本欲退師，反聲言直取阿瓦，長驅而進。緬軍屢屐氣阻，遂卑辭求和。乃割阿臘干、麻爾古、達阿依、底呢色領沿海之地，復償英吉利兵餉，始罷兵。然緬甸陸戰全恃堅銳木柵，環遶重濠，有時英吉利兵馬亦爲其所拒。

其國賦稅如東方中國之法，以田地錢糧爲正供，此外征收外國貿易稅餉，不作正項，別貯內庫，緬甸、暹羅、安南皆然。傳聞緬甸國王與西洋構衅，講和，津貼英軍兵餉，咄嗟立辦，可見其國之富。緬甸、暹羅、安南政事，大略與東方各國相同，權柄專制於王，百官不得專擅。所用律例，皆合中國、印度兩國之律，參酌損益而行。如緬甸之職官，若翁疑士，若撒翁多士，若阿建翁士，皆在國都，助王理政。并有律官出外分轄各部，征收賦稅，解都供餉。部民有事，先赴訴麥翁衙門，次始上控於羅都衙門，由羅都而達於王，以判斷之。有烙鐵之刑，有咒詛之法，斟酌施用，與印度略同。印度外咸知文字，惟緬甸語音龐雜，有用佛語，有用韃韃里音語，有用中國音語，參雜而成。歐羅巴人不能分其句讀，望之如一長句，說寫俱難。書籍皆編貝葉。

國王則以象牙爲篇頁，以金飾邊，貯以描金盒。并有雕刻成字，而金飾之者。藏書雖富，專以講諭神明爲主。而史記、音樂、醫學、書譜，謂之雜說小書。惟安南文學，獨遵中國，較緬甸、暹羅爲深奧。緬甸屋舍最陋，以竹插地，用藤繫架，用蔦作牆，而苦覆之，即謂落成。大者不日可完，小者頃刻立就，雖潦草而便易。風雨坍塌，既無推壓之虞，回祿偶遭，亦無蕩貨之戚。伊底河發源西藏，南流經緬甸之麻羅城而入海。案：伊底河，謂雅魯藏布江，即大金沙江也。

又 國史館《郭世勳傳》：乾隆五十五年，暹羅國王鄭華表稱：『乾隆三十六年被烏土國搆兵圍城，國君被陷，其父鄭昭克復舊基僅十分之六，其舊地丹著氏、麻叨、塗懷三城尙被占踞，請詔敕令烏土國割回三城。』詔以烏土國即緬甸別名，前此緬甸曾與暹羅紹氏構兵，非新舊孟隕之事。令緬甸已易姓，何得上煩中朝追索侵地。命兩廣總督郭世勳檄諭止之。案：暹羅國別號赤土國，則緬之號烏土，均以墳壤異色得名。

《地球圖說》曰：阿瓦國【略】內有三小國，即阿瓦、皮球、馬搭班是也。其百姓約有二百七十萬數。都城名阿瓦城，內民五萬。民矮小而健，不辭勞瘁，善經營，巧勝暹民。但貪心太重，一若以天下與之而猶未足也。首不戴帽，身穿夏布，女裙而不褲，廉耻全無。好佛教，日以瓜果食物供養其僧，僧皆黃衣遊食。近有耶蘇門徒傳授聖教焉。刑政與他國迥異。君之名固不敢呼，君之姓亦毋題說，有觸即加大辟。又男至二十歲以上者，三年內必以一年供王事，或佃或兵。有至大之江名伊黎瓦。地產金、寶石、大樹、土油、鹽硝、象、鹿、牛、馬等。所貨物布帛、茶葉等。

《地理備考》曰：阿瓦國，在亞細亞洲之南。北極出地六度至二十七度十分止，經線自東八十九度四十五分起至九十八度五十分止。東至中國雲南暨暹羅國，西連印度國，南接榜加刺海灣，北界亞桑國。南北相距五千五百里，東西相去二千里。地面積方約四十萬零五千里。烟戶七兆餘口。本國地勢，北方則岡嶺層疊，迤邐綿亘，中央則丘陵稀疏，峻峭無幾，南方則平原坦闊，恆遭淹浸。

又 阿刺干部，在阿瓦國之西。長約一千八百里，寬約二百里。烟戶二兆六億口。境內岡嶺平原，兩相間隔，田土肥饒，穀果豐稔，鳥獸草木，靡弗充斥。土產金、銀、鹽、蠟、象牙等物。地氣濕熱，技藝寥寥，貿易興隆。

首郡一名阿刺干，昔自爲一國，今爲英吉利所兼攝。

馬爾達般部，東連暹羅國，西枕大河，南接業地，北界北古地。統計地面積方約一萬三千五百里。烟戶五萬餘口。境內岡陵絡繹，田土腴厚，穀果豐登。土產米、鹽、藍靛、綿花、荳蔻、烟葉、象牙、木料等物。地氣溫和。昔本阿瓦國一部，今爲英吉利兼攝之地。

達威部，東接暹羅山，西枕海，南界巴展河，北連馬爾達般部。長一千一百五十里，寬一百五十里。地面積方約一萬七千里。烟戶三萬口。境內岡陵延袤，田土膏腴，穀果豐稔，鳥獸草木，靡弗蕃衍。土產錫、蜜、鹽、靛、象牙、燕窩、沙藤、材木、豆蔻、香料等物。地氣溫和，人安物阜。其地分爲三部，一名業，一名達威，一名德邦塞靈。昔本阿瓦國之部，今亦爲英吉利兼攝之地。以上皆受東印度榜加刺兵帥節制。

《外國史畧》曰：緬甸內英吉利屬地，皆緬甸讓出海邊地，在緬南。北極出地十一度及十八度。長一百六十里，闊十四里。海邊別有多島，或居民，或荒蕪。東界皆山，高約三四百丈。地亦豐盛，林多堅木，可建船屋。所出之物，如蠟、象牙、兕角、鹿肉、燕窩、海參、胡椒、檳榔、蠔、蟹，山內出紅鉛錫。居民多緬人，時英人據其地，共十一萬二千四百口。因與暹羅交戰，大半荒蕪。英人招百姓以保護其地，民數頓增。民多文萊人流徙至海邊者。山內有加連土蠻，未向化，卻喜聽耶穌之教。別有英國所據之地曰馬他班，在三支河間，地豐盛。北方歸緬甸。天氣清爽，不苦熱。地荒蕪，蓋緬甸、暹羅兩國戰場也，現已平靖，而民未興復，惟隣國之民及漢人咸遷其地爲氓。英人築新城在港口，曰安黑。其土產木料、胡椒、綿花、青黛、烟、象牙、檳榔、荳蔻、顏色等物。多奉耶穌教，敬事教主。他威部，北極出地自十度三十五分及十五度三十分。長百一十里，闊十里。沿海東連暹羅，廣延皆山，高四百丈。其海邊多港汊，其洲低，其島皆石。產錫，多象牙、木、油、紅木、燕窩、海參、木料、檳榔。民性愚野，奉天主教。前緬甸官勒索居民，有貨即奪，故百姓嫌憎，今則各安其分。又漢人多遷居之。每年國所費銀五萬五千兩。其護守兵千五百丁，水師船三隻。地那悉林部，地最窄，在海邊，南及蕪來由地，皆密林，難通路。其島繁多，地甚瘠瘠。產檀香、巴馬油、紫梗、樹脂、乳香，南果尤香美。在海邊，燕窩、海參、珍珠，皆歛之民。其民無居處，惟浮海面，絕不耕田，止以海味爲食。其都會曰墨危，

英軍士常攻擊。此處蓋阿瓦國都，特地險瘴惡爲負固。其瀕海之地，則暹羅、英吉利常吞并之焉。

《清朝柔遠記》卷四 辛未，乾隆十六年夏六月，緬甸遣使來朝貢。緬甸國，古朱波地。漢通西南夷，謂之撣，唐謂之驪，宋元謂之緬，又稱蒲甘乃。其王城在滇徼永昌南二千里，北界騰越野夷，東北界雲南、南掌即老撾，南界暹羅并榜加刺海，西界東印度英吉利屬地，西北界前藏。北極出地自十五度至二十七，西綫自東八十九度至九十八。水有瀾滄江、怒江，怒一作潞。西有大金沙江，即檳榔江所匯，源出西藏，名雅魯藏布江。皆自雲南貫境，國中恃以爲險。而大金沙西南與東恆河合流，入南海。天時溫熱，穀果極豐，禽獸繁衍，虎象甚多。產五金、鋼鐵、鹽硝、硫磺、信石、紅藍寶石。性貪詐，尚佛教。

唐宋皆貢中國，元數征之，明初置宣慰使司。明宣慰使司有六：曰车里，曰木邦，曰八百大甸，曰老撾，曰孟養，其一即緬甸，後增爲十。萬曆間，其酋莽體瑞并吞諸部，又臣木邦、蠻暮、隴川、干崖、孟密諸土司，屢犯邊。

又卷五「乾隆五十五年」緬甸遣使來朝貢，詔封孟雲緬甸國王。時值上八旬萬壽，緬酋孟雲遣使朝貢，乞敕封。又緬自中國閉關以來，土產象牙、蘇木、翡翠、碧玢，銅廠侍雲南官商採買者，皆壅滯，且頻年用兵暹羅，國用日絀，至是并請開關市。皆許之。旋遣使賜敕印，封孟雲緬甸國王，定十年一貢。

《出使英法義比四國日記》卷二「光緒十六年五月」十七日記 查舊卷，丙戌之春，英外部尚書伯爵勞德伯力，照覆會侯。大略云：沙力思伯里侯前曾論于緬甸立一教王或喇嘛，辦理十年遣使饋送儀物之事，經印度總督查探，萬不能行。今擬由英廷吩咐駐緬之大員，接辦十年遣使之事。英廷將管理緬甸境內潞江以東擇人地方之一切權柄，讓與中國。今閱來文，知中朝可允接受此權。至論其在西之邊界，英廷雖不能允劃界循厄勒瓦諦江之東岸，直至瑞麗江匯流之處及八募，統歸中國，然已商問印度總督，或可聽中朝設一船埠于厄勒瓦諦江上，爲中國通海之埠。英廷盼望駐緬甸官員于此節速有回音，并望商議如何可使中緬商務日見興旺。按：瑞麗江即龍川江下游也。

譯外部所送印度報單云：潞江以東擇人之地，北緯度自二十度起至二十四度止。東經度自九十七度起至一百零一度止，東以湄江，又名柬埔寨大江